



## 可以休妻離婚嗎？

經文：太19:1-12；可10:1-12；參申24:1-4

引言：

神創造人，有男有女，結為夫婦(創1:26; 2:24-25; 太19:4,5)。神配合的，是指一男一女結婚的配合，而不是說某男某女的結婚是神指定。人有自由意志可求神指示哪人為配偶，可以彼此溝通。

### 一．可以休妻離婚嗎？

馬太福音19:3無論甚麼緣故，與申命記24:1指不合理，對應說，作的而不作，和不喜悅，即不盡婦道的，不理家，不孝敬父母，而令家庭生活不愉快，可以休妻。

### 二．離婚與再婚(太19:7-8)

摩西說休妻，載於申命記24:1-4。耶穌說休妻再婚是淫亂，人當保持自己的聖潔。性生活當是一夫一妻，而不是多性伴或淫亂的事，挪亞時代的淫亂，與所多瑪的同性戀，都為神所憎惡。因為這是違背神造人的原來旨意(羅1:27)。

### 三．夫妻生活是彼此平衡溝通(創2:18)

夫妻生活是彼此溝通來過平衡生活，並為傳遞生命，作人的（子孫）的模樣。

### 四．離婚的災難

- 1.感情與記憶中都受傷。
- 2.第二次的配偶常會與第一次的作比較，引起更多的糾紛和不平衡的事。
- 3.子女受傷痛，是一生的，並學那離婚淫亂不好的榜樣。

結論：

婚前好好的禱告，求主賜下適合的一位。一生彼此學習平衡，彼此建立有見證的家庭。✝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